

合同

编号： 11N74866737420242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公安局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分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巴州荣辉春华商贸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库尔勒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巴州荣辉春华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巴州荣辉春华商贸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巴州荣辉春华商贸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序号 | 商品名称 | 品牌 | 型号 | 配置要求 | 采购数量 | 计数单位 | 成交单价 | 小计 |
|----------|--|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1 | 电视 电子设备 监控设备 音响设备 交换机维修 线路改造 电源适配器维修 安全防范设备维修 零星维修 | - | - | 服务内容:维修,品牌:,计价方式:项,服务方式:现场+远程服务 | 1 | 项 | 1500.00 | 1500.00 |
| 合同总价（元） | | 1500.00 | | | | | | |
| 合同总价（大写） | | 壹仟伍佰元整 | | | | | | |

二、付款方式

一次性付清

三、服务条款

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完成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巴州荣辉春华商贸有限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延安路一品嘉园

电话：

电话：18099968088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新市区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65050170883700000648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